

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【碩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研究方法	必	3		✓			
合計		3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 30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畢業學分 30 學分，其中 8 學分得修習外系所同級課程，惟校際課程應由系所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 2. 其他規定請參考本所碩士班修業要點。 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02-29393091 轉 62952